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luminum Can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鋁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8)

延長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中國鋁罐控股有限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內容有關收購事項的公告及通函(「該通函」)。除文意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通函所披露，完成須待收購事項之先決條件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獲達成後方可作實。由於完成需要額外時間，訂約方已同意延長最後截止日期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或訂約方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

除上述延長最後截止日期外，買賣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及在各方面具有十足效力及有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連運增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連運增先生、董江雄先生、高秀媚女士及連興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德宏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連達鵬博士、郭楊女士、鍾詒杜先生及葉偉文先生。